

【招收公告】普洱市人民医院 2025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简章



一、医院简介

普洱市人民医院创建于 1949 年 5 月，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急救、保健、康复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是昆明理工大学附属医院，**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国家级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国家药物临床试验基地，是昆明医科大学、云南中医药大学、大理大学的临床教学、实习基地。在最新公布的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监测结果中，普洱市人民医院在参评的全国 1588 家三级综合医院中位列 A 档位，排名位居全国 10%~20% 区间。



医院目前有五个院区，编制病床 1500 张，开放病床 2300 张，设行政、临床、医技 68 个科室，在职员工 2500 余人，其中：高级职称 432 名，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 32 名，博士、硕士研究生 260 余人。医院现有神经外科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省级创伤区域医疗中心；神经内科、心血管内科、肾内科、血液风湿免疫科、泌尿外科、重症医学

科、急诊医学科、妇产科、儿科、感染性疾病科、康复医学科、心脏大血管外科、胃肠外科、病理科、肝胆外科、肿瘤科、消化内科、骨科 18 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此外，设有心脏疾病临床医学分中心、生殖遗传疾病临床医学分中心、康复临床医学分中心、重症临床医学分中心、传染性疾病临床医学分中心、神经系统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分中心、临床药学分中心、血液疾病血栓防治临床医学中心分中心 等 12 个省级临床医学分中心。



医院设备日臻完善，拥有 PET-CT、杂交手术室、体外膜肺氧合(ECMO)、3.0T 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256 排高端螺旋 CT、移动车载 CT、方舱 CT、医用直线加速器等先进设备，确保诊断和诊疗质量。医院高级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创伤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五大中心全部通过标准认证。2020 年“试管婴儿”技术获国家级评审认证，2021 年获评“全国人工肝及血液净化技术示范中心”，2022

年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通过国家级 PCCM 认证；顺利通过国家静脉血栓防治中心认证。2023 年与安贞医院深度合作，成为国家心血管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普洱地区中心，2024 年医学检验中心、核医学科通过 ISO 15189 认可，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



二、培训基地简介

普洱市人民医院现有 18 个专业基地，1 个协同单位，2 个基层实践基地，培养住培医师 626 人，在培住培医师 236 人。

18 个专业基地分别为内科、神经内科、外科、神经外科、泌尿外科、骨科、放射科、超声医学科、放射肿瘤科、口腔全科、儿科、急诊科、精神科、全科、妇产科、麻醉科、临床病理科、重症医学科。

近年来，医院高度重视教学发展，不断深化医教协同，稳步推动住培工作，始终以住培医师的胜任力为导向，以质量提升为核心，以住培医师成长为中心，从“体系高位布局、职责明晰统一、部门高效联动、教学理念更新、培训模式创新、思政贯穿始终”等多方位聚焦住培内涵建设。

一是师资结构合理、教学方式创新，培训质量显著提高。医院现有院级师资 400 余人，其中省级师资 157 人，住培结业考官 55 人。针对教学难点，积极探索各具特色的带教新模式，连续三年结业考核首考通过率显著提高。2024 年住培医师的执业医师资格考试首考通过率为 86.67%，住培结业考核首考通过率为 97%，2025 年住培医师结业考核首考通过率为 97.62%，高于全省平均通过率。

二是规范培训管理，形成完整的全过程管理机制。在培训模式上，以分层递进的方式设计课程，构建了“公共课程—专科课程—岗位胜任”的理论、技能课程体系，同时制定以“循环渐进能力提升”为原则的培训计划。在考核评价和教学督导上，坚持以岗位胜任力为导向，建立了“形成性考核与终结性考核相结合”的能力评估体系，制定了“有能力独立行医为目标”的考评方案。

三是为持续提升临床教学水平，医院投入大量资金，着力推进临床技能中心的基础设施与信息化建设。临床技能中心现有面积 3074.61 m²，配备包括无线智能高级模拟人(SimMan 3G)、高级智能创伤综合拟人、虚拟腹腔镜等 700 余件高端教学设备，并建有 26 个客观结构化临床考试(OSCE)考站，辅以临床技能中心信息化管理系统、直录播系统及临床思维系统等现代化教学设施。中心已发展成为集教学、训练、考核、科研于一体的高水平临床技能实践平台，有力支撑了多层次、全方位的临床实践教学工作。

三、招收计划

2025 年普洱市人民医院计划招收住培医师 **72 人**，其中全科专业计划招收 **10 人**，其他专业计划招收 **62 人**，具体招收情况如下：

序号	专业名称	拟招收人数
1	全科	10 人
2	儿科	62 人
3	急诊科	
3	精神科	
4	妇产科	
5	麻醉科	
6	临床病理科	
7	重症医学科	
9	内科	
10	神经内科	
11	外科	
12	外科(神经外科方向)	
13	外科(泌尿外科方向)	
14	骨科	
15	放射科	
16	超声医学科	
17	放射肿瘤科	
18	口腔全科	

四、招收条件

（一）招收对象

- 1.热爱医疗卫生事业，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符合临床、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规定专业范围应、往届本科及以上学历全日制医学毕业生，不含中医类、中西医结合类。
- 3.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 4.以应届本科毕业生为重点，向来自县及县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委派培训对象倾斜。

（二）报名条件

- 1.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医院规定的体检要求，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 2.自愿申请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并能坚持完成培训计划。
- 3.有工作单位的人员，需所在单位同意送培，履约报到的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本科医学生须按规定作为单位委派人员参加全科专业住培。
- 4.往届毕业生毕业 1 年及以上者，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者优先。

五、招录安排

采取网上报名（报名网址：“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www.ynwsjkrc.cn）和到培训基地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6月25日10:00-7月20日22:00期间**，申请培训人员登录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点击首页“考试报名入口”，进入“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管理系统（西医类）”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步骤详见“操作手册”（手册可在报名开始时在系统登录页面左下角“通知公告”中下载）。

（二）**7月23日**进行报名人员现场确认和网上资格审核操作，地点为普洱市思茅区振兴大道**104**号普洱市人民医院临床技能中心科研教学楼（普洱市人民医院健康管理中心后）。报名人员须携带以下相关资料：

- 1.《住培报名表》一份（网报成功后打印），完成审批手续后由培训基地留存。
- 2.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 3.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的需携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4.单位委派人员现场确认时，还需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同意送培证明（见附件）材料，填报的培训专业信息须与委派单位盖章的介绍信保持一致。

（三）**7月24日—8月10日期间**，进行招录考试、院内调剂、体检、名单公示等，具体安排如下：

1.笔试时间：7月24日，地点：普洱市思茅区振兴大道104号临床技能中心科研教学楼（体检中心后面）。

2.面试时间：7月25日，地点：普洱市思茅区振兴大道104号临床技能中心科研教学楼（体检中心后面）。

3.招录院内调剂和公示为8月10日前完成，院内调剂是在分配招收计划总额内，未被其报名专业录取的申请培训人员，经其本人同意服从调剂。相同条件下优先录取报考紧缺专业的人员。录取名单会及时在学员报名交流群公布。

4.体检参照《云南省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标准》进行体检，费用自理。
地点：普洱市思茅区振兴大道104号健康体检中心，体检时间另行通知。

（四）8月31日前，新招收人员报到和入院教育，具体时间另行通知，**9月1日正式进入轮转。**

六、培训管理和质量保障措施

培训期间的培训实施、培训考核等组织管理依照《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云卫科教发〔2015〕12号）、《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2022年版）》《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标准（2022年版）》《普洱市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普市医字〔2021〕56号）执行。

七、培训期间薪酬待遇

- （一）培训期间严格按照中央财政、省财政的标准下发财政补助资金。
- （二）面向社会招收住培医师与我院根据培训年限签订劳务合同和培训协议，培训结束后自主择业。
- （三）单位委托培养住培医师与送培单位、我院签订三方委托培训协议，培训期间原人事（劳动）、工资关系不变。
- （四）三类住培医师待遇发放标准：

人员类别	工 资 (元/月/人)	五险一金	住宿补助 (元/月/人)	生活补助* (元/月/人)	专项补助 (元/月/人)
单位委托培养住培医师	派出单位发放	派出单位缴纳	400	800-1200	2633
面向社会招收住培医师	4000	我院同级人员标准缴纳	400	800-1200	2633
本单位住培医师	我院同级人员标准发放	我院同级人员标准缴纳	400	800-1200	2633

（生活补助*：住培医师第一年未取得执业医师资格的，发放每人每月 800 元的生活补助；第二年未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的，发放每人每月 400 元的生活补助；第三年未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的，不再发放生活补助。住培医师取得执业医师资格后，发放每人每月 1200 元生活补助）

（五）培训期间，住培医师可以报名参加昆明理工大学医学部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

（六）医院严格落实“两个同等对待政策”。面向社会招收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培训对象培训合格当年在我院就业的，在招聘、派遣、落户等方面，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对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在人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薪酬待遇等方面，与临床医学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

八、相关要求

（一）申请培训人员应确认所报志愿，并且保证三年内既往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随时关注普洱市人民医院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医院招录工作安排。招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二）对在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

（三）对录取后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签订培训协议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人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自终止培训起 3 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培，除全部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 50%作为违约金。

（四）如遇国家或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住培医师及送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

九、联系方式

普洱市人民医院教学部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0879-2131851；18087721298

联系地址：思茅区振兴大道 44 号普洱市人民医院行政楼四楼教学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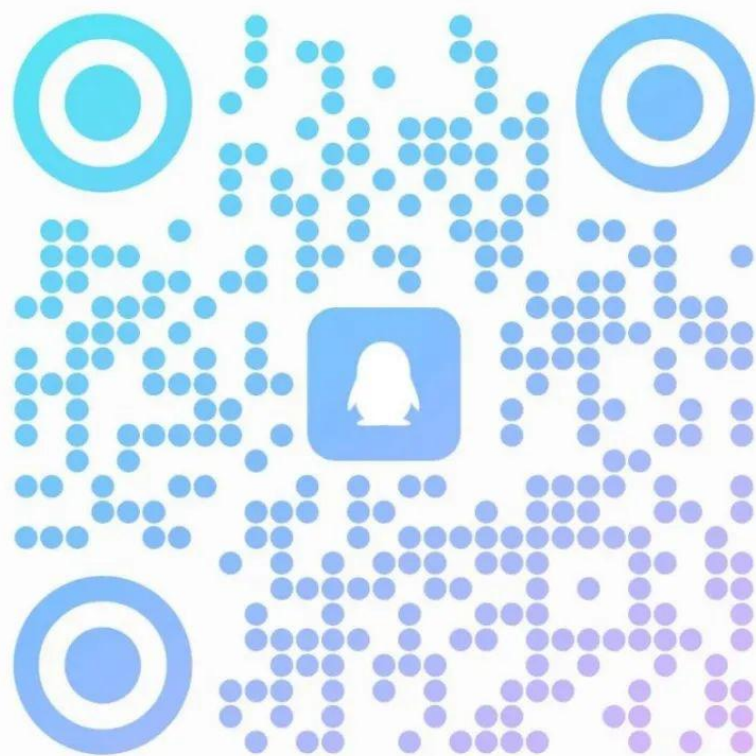
邮政编码：665000

普医 2025 年住培报名交流 QQ 群：512065834

扫一扫，加入普医大家庭吧！



普医2025年住培报名...



扫一扫二维码，入群聊



附件：

同意委培证明

现有_____医院_____同志，性别：_____，身份证号：_____，培训专业：_____。根据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政策要求，同意其报名参加普洱市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培训时限3年，时间从2025年9月1日-2028年8月31日。我单位承诺培训期间派出培训人员原人事（劳动）关系、工资关系不变，设专门人员定期向贵基地了解学员培训期间的学习和生活，积极协助解决其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公章）：

相关部门联系人：

负责人（签名）：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